

深圳市宝业恒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深圳市宝业恒实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17年1月11日在公司会议室举行。会议通知于2016年12月26日以书面方式送达各位董事。会议由董事会主席周宝宁先生主持，本次应出席会议董事5人，实际出席董事5人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中关于董事会召开的有关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会议议案和表决情况

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，会议以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以下议案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议案内容：聘请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2016年度出具审计报告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数为5票；反对票数为0票；弃权票数为0票。

回避表决情况：无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更换财务总监的议案》

议案内容：批准王长慧辞去财务总监职务，并根据总经理王春宇的提名，聘请张明珍为财务总监，任期三年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数为 5 票；反对票数为 0 票；弃权票数为 0 票。

回避表决情况：无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使用公司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》

议案内容：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1 月 13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 或 www.neeq.cc）上刊登的《关于使用公司自由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03）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数为 5 票；反对票数为 0 票；弃权票数为 0 票。

回避表决情况：无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议案内容：以现场和电话通讯方式召开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，会议时间为 2017 年 2 月 26 日 16:00-18:00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数为 5 票；反对票数为 0 票；弃权票数为 0 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深圳市宝业恒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公告编号：2017—001

深圳市宝业恒实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6 年 1 月 11 日